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18-026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19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桐乡市华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投资")的通知,华友投资于近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350,000股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3月16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3月14日,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

本次质押办理完成后,华友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12,918,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5%;已累计质押92,7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2.09%,占公司总股本的15.64%。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18-027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19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大山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山公司")的通知,大山公司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股权质押登记及再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情况

大山公司将其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9%)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2018年3月16日。

2、股权质押登记情况

大山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7,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1%)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质押期限为三年,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期为2018年3月16日。

本次质押办理完成后,大山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54,11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00%;其中已累计质押125,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1.11%,占公司总股本的21.09%。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8—015
债券代码:122067　债券简称:11南钢债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现金分红暨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22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会议召开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一、说明会类型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披露了《2017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18年3月22日上午10:00-11:0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就公司2017年度现金分红暨业绩等情况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22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三、说明会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2018年3月22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参加本次说明会,并就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和交流。

2、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1、姓名:陈恋

2、联系电话:025-57072073

3、传真:025-57072064

4、邮箱:nggf@600282.net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公告编号:2018-005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8年3月15日、3月16日、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和实际控制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8年3月15日、3月16日、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和实际控制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和实际控制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五)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证券代码:600660　公告编号:临2018-011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补充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披露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经事后审查,发现公司在《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中遗漏披露了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现对《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补充披露如下:

原内容: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8,715,608,755	16,621,336,273	12.60	13,573,495,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8,748,043	3,144,227,339	0.14	2,605,379,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0,258,585	3,069,187,169	-1.27	2,610,571,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6,512,051	3,636,974,860	31.88	3,014,473,026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00,835,533	18,033,617,524	5.36	16,408,627,385
总资产	31,704,009,489	29,865,845,423	6.15	24,826,971,392

补充后的内容: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8,715,608,755	16,621,336,273	12.60	13,573,495,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8,748,043	3,144,227,339	0.14	2,605,379,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0,258,585	3,069,187,169	-1.27	2,610,571,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6,512,051	3,636,974,860	31.88	3,014,473,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1.25	0.80	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1.25	0.80	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6	18.62	减少1.46个百分点	18.8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00,835,533	18,033,617,524	5.36	16,408,627,385
总资产	31,704,009,489	29,865,845,423	6.15	24,826,971,392

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深深的歉意。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025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上午9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变更"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部分募集资金2,306.21万元用于"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以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对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形式进行。

《关于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子公司向供应商采购人民币19,500万元原材料,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就子公司上述额度的货款支付提供保证担保。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8年4月4日(星期三)下午14:00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以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该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026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上午8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5名监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宏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出发,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的实际工程进展及新项目的发展前景、工程进度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巩固落实公司饲料产业发展,增强公司饲料产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关于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027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召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和审慎、负责的态度,现就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发表如下认可意见:

一、关于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的实际工程进展及新项目的发展前景、工程进度等多种因素,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出发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巩固落实公司饲料产业发展,增强公司饲料产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江帆、余兴龙、张少球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028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3月19日,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唐人神")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鉴于"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玉林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基本完工,并已投入生产使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玉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2,306.21万元用于"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荆州项目"),以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称为"玉林湘大")对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称为"荆州湘大")提供财务资助的形式进行。

一、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玉林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概述

1、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39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2,409,48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8.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55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1,450,0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11月9日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4317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4年12月3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1	新建饲料生产项目	17,213.97
1.1	安徽寿县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项目	8,450.59
1.2	广东茂名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项目	8,763.38
2	补充流动资金	40,786.03
合计		58,000.00

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4日、2017年5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广东茂名饲料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广东茂名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项目"由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变更为年产18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同时变更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2,920.6086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公司子公司茂名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以增资的方式对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2,920.6086万元。

2、变更"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为加快公司在广西地区的饲料产业布局,提升公司饲料产能,公司加快玉林项目工程进度,提前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已投入生产使用。综合考虑公司饲料产业布局及战略发展,加快公司其他饲料生产项目工程建设,公司拟变更玉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2,306.21万元用于荆州项目。

截至2018年3月14日,玉林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拟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项目涉及的总金额(万元)	占总筹资额的比例	已投入金额(万元)	剩余金额(万元)
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	2,920.6086	5.04%	514.3959	2,406.2127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玉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2,306.21万元用于荆州项目。

二、变更玉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玉林项目实施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于2012年11月22日已经取得广西兴业县发展和改革局颁发的《广西兴业县基本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登记备案号:兴发改备字(2012)100号),项目计划的实施主体为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项目拟投资金额为8,210.77万元,拟投入明细构成如下表:

项目投资金额及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万元)
1	项目建设投资	5,586.94
1.1	建筑工程费	2,689.60
1.2	设备购置费	1,856.63
1.3	安装工程费	164.36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	462.50万元(含土地使用费392.00万元,技术开发与研究试验费15.00万元)
1.5	基本预备费	413.85
2	流动资金	2,623.83
合计		8,210.77

项目建设周期预计1年,预计投产日期为2017年12月,项目达产后预计正常年销售收入5,5437.00万元,利润总额1,886.14万元,内部投资收益率为16.21%,投资回收期为7.21年(含建设期)。

(2)玉林项目实际投入情况

截止到2018年3月14日,玉林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为6124.20万元,投入进度74.59%。具体投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已投入额(万元)
1	项目建设投资	3500.37
1.1	建筑工程费	1840.35
1.2	设备购置费	994.76
1.3	安装工程费	124.33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	540.93
1.5	基本预备费	0
2	流动资金	2,623.83
合计		6124.20

① 当前玉林项目建设进度

办公生活区:已完成办公宿舍综合楼土建、水电及装修工程,已投入使用。

筒仓及原料仓库:已完成土建、设备安装及调试,已投入使用。

车间及成品仓库:已完成土建、设备安装及调试,已投入使用。

辅助用房及设施:已完成全部建设,投入使用。

② 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及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3月14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24万吨高科技生物饲料生产线项目"账户余额为2,406.21万元。

③ 项目建设已形成资产的后续使用及安排

项目建设已形成资产主要包括24万吨饲料生产成套设备、电力设施、仓储设施、蒸汽供应设施、土建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厂区道路、绿化等,这些资产的后续使用以生产运用为主。

玉林湘大项目环评、土地摘牌、土地不动产权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已完成;项目竣工后防雷验收、消防验收、环保验收、规划验收、竣工备案等均已完成;目前正在办理不动产权证。

2、变更玉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玉林项目加快工程进展,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玉林项目已基本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于玉林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7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茂名湘大使用募集资金对玉林湘大增资的议案》,同意茂名湘大使用募集资金以增资的方式对玉林湘大投资,增资金额为2,920.6086万元,用于建设玉林项目。2017年8月11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15825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款2,920.6086万元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

玉林项目预计投产时间为2017年12月底,实际竣工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因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玉林项目已基本完成工程主体建设,综合考量玉林项目后续工程建设资金使用等多种因素,公司拟变更玉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2,306.21万元用于荆州项目。

(2)为满足经营发展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饲料产能,公司加速推进荆州项目工程建设,荆州项目资金需求额度增加。本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项目效益和投资者利益高度负责的宗旨,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荆州项目,有利于缓解荆州项目资金压力,尽快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三、荆州项目情况说明

1、荆州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拟变更用途的玉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预计2,306.21万元将用于荆州项目,荆州项目总投资预计为9,450.4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6,676.51万元,流动资金2,773.94万元,不足部分由项目单位-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自筹解决。荆州项目实施单位为公司子公司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荆州经济开发区上海大道,根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技术要求和资金安排。

2、荆州项目已实施情况

已取得项目用地,完成环评备案,并已开工建设。

3、荆州项目发展前景及可行性

该项目的建设,是公司实施饲料产业发展战略,保证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之一。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将有效地促进湖北省特别是荆州市畜禽养殖业的发展和现代化水平的提高,促进农村经济结构的调整;同时为繁荣当地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带动项目区相关产业的发展,将做出积极的贡献。

4、荆州项目预期收益

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正常年(按设计能力的85%计算)销售收入59,098.80万元,利润总额2,410.09万元,净利润1,807.57万元,投资利润率25.50%,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7.73%,投资回收期为6.76年(含建设期),以生产能力计算的盈亏平衡点为36.51%。

5、荆州项目土地、备案及环评情况

荆州项目用地完成土地摘牌并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荆州项目于2017年5月8日取得荆州经济发展局颁发的《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编码2017-421004-05-03-101264)。

荆州项目于2017年7月10日完成环评备案。

6、本次拟变更用途荆州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足部分实施单位自筹解决)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万元)
1	项目建设投资	6,676.51
1.1	建筑工程费	2,615.00
1.2	设备购置费	2,688.91
1.3	安装工程费	261.09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	616.96(含土地使用费566.96万元,技术开发与研究试验费5.00万元)
1.5	基本预备费	494.56
2	铺地流动资金	2,773.94
合计		9,450.45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的实际工程进展及新项目的发展前景、工程进度等多种因素,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出发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巩固落实公司饲料产业发展,增强公司饲料产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出发,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的实际工程进展及新项目的发展前景、工程进度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巩固落实公司饲料产业发展,增强公司饲料产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收益,符合提升公司整体利益的目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唐人神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唐人神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029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供应商采购19,500万元原材料,公司拟就子公司上述额度内的货款支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在19,500万元额度内的货款支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直接+间接)	资产负债率(截至2017年12月31日)
1	衡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61.84%
2	娄底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78.18%
3	唐人神集团邵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38.81%
4	湖南永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12.84%
5	郴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64.55%
6	长沙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29.70%
7	岳阳汨罗饲料有限公司	100%	20.01%
8	益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194.56%
9	常德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70.61%
10	唐人神怀化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46.65%
11	武汉湘大饲料有限公司	100%	16.69%
12	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32.47%
13	三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61.26%
14	河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26.34%
15	安徽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16.93%
16	徐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46.72%
17	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51.88%
18	河南中原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23.11%
19	周口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36.77%
20	成都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62.02%
21	昆明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39.65%
22	贵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36.56%
23	陕西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38.36%
24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33.11%
25	广东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62.51%
26	赣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75.63%
27	福建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91.63%
28	肇庆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41.71%
29	茂名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00%	11.38%
30	梅州湘大生物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83.2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人民币19,500万元整

3、担保范围:各主合同下贷款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差旅费等。

4、担保主债权:债权人与债务人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买卖合同产生的债权向债权人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6、生效方式: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以公司与各供应商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资金需求,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供应商采购19,500万元原材料,公司就子公司上述额度内的货款支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

截至2018年3月1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125,100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9.51%;对外担保余额为43,672万元,占公司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7.2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26,5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4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3,233万元,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28%,为子公司湖南大农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农担保")的对外逾期担保,大农担保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储备金、保证金等,基本覆盖逾期担保金额,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03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8年4月4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8年4月3日15:00至2018年4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三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30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3月30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

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黄河北路1291号)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变更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玉林饲料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提案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同期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其他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经参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生效。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